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宣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業績、 宣派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 受惠於整體業務組合表現穩健，以及 EnergyAustralia 表現顯著改善，2024 年集團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增加 8.1%至 10,949 百萬港元。
- 計入一次性的影響可比性項目後，總盈利大幅增長至 11,742 百萬港元。
- 由於澳洲較高的批發市場現貨價格，綜合收入增加 4.4%至 90,964 百萬港元。
- 2024 年總股息為每股 3.15 港元（2023 年為每股 3.10 港元）；包括董事會宣派的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26 港元及已付的首三期中期股息；股息的增加符合我們的股息政策，並彰顯了我們對集團表現充滿信心及我們為股東創優增值的承諾。

主席報告

我欣然向大家匯報，中電集團於 2024 年表現穩健，在零碳發電業務方面錄得顯著增長。我們取得的成果，有賴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世界級的電力服務及可持續能源方案，並推動低碳能源發展。

2024 年，集團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按年增加 8.1%至 10,949 百萬港元，反映所在市場均表現卓越。總盈利為 11,742 百萬港元，較 2023 年同期 6,655 百萬港元顯著增加，主要由於 2023 年錄得多項一次性負面項目。

董事會宣布派發 2024 年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26 港元，而去年同期為每股 1.21 港元。2024 年總股息增加了 1.6%至每股 3.15 港元。

2024 年，中電繼續投資支持香港使用低碳燃料，為香港的減碳進程作出重要貢獻。這些舉措包括龍鼓灘發電廠第二台先進燃氣發電機組投產，以及青山發電廠的三台燃煤發電機組退役，以達致逐步淘汰燃煤發電。

在 12 月，我很榮幸主持慶祝大亞灣核電站自 1994 年投產至今三十周年的誌慶活動。大亞灣核電站是中電與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的合資項目，為香港提供安全、可靠和價格穩定的零碳能源，滿足香港四分之一的電力需求。誌慶活動亦標誌著中電與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南方電網）合營青山發電有限公司（青電）十周年，期間我們成功在龍鼓灘發電廠增建兩台新燃氣發電機組，並在香港水域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我們與中廣核及南方電網的合作充分體現區域合作在減低電力供應碳排放的力量。我深信，我們與合作夥伴一同努力，定能滿足香港在氣候變化挑戰下對低碳能源日益增長的需求。

中電一直致力提供可靠能源服務，以支持香港政府的政策重點，包括開發北部都會區等新發展。我們期待與政府機構及其他主要持份者緊密合作，為這個毗鄰內地的新興經濟和生活樞紐提供可靠及可持續的電力供應。

在中國內地，我們支持國家的減碳目標，在擴展零碳發電資產組合方面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2024 年，我們共有 740 兆瓦的可再生能源項目正在興建。此外，我們亦獲准在中國儲能發展先行地區之一的山東省，建設中電中國首個獨立電池儲能系統項目。

值得注意的是，我們是在國家加速擴大可再生能源產能的背景下取得當前的發展勢頭。根據國際能源署的預測，中國在 2030 年將提供全球超過一半以上的可再生能源產能。中國大力發展潔淨能源的堅定決心，為中電在配合國家減碳方面創造更多機會。我也很高興見到核能獲國際社會認可為支持全球減碳目標的方案，核能加速發展指日可待。在 2023 年和 2024 年的第 28 屆及第 29 屆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期間，超過 30 個國家承諾在 2050 年前將核能產能增加三倍，在內地積極實現 2030 年前碳达峰及 2060 年前碳中和的雙碳目標的背景下，中國的核能產能將佔重要比例。

我們的澳洲業務 EnergyAustralia 在 2024 年受惠於旗下電廠營運表現提升，業績顯著改善。我們繼續推進於 2028 年中關閉雅洛恩電廠的計劃，該計劃是澳洲能源轉型進程的一個重要里程碑。

EnergyAustralia 擁有強大的靈活發電容量項目儲備，於年內獲得聯邦政府支持興建兩項大型四小時電池儲能項目，總儲能容量達 400 兆瓦，並敲定了 230 兆瓦可再生能源的購電協議；同時，位於新南威爾斯州的 Tallawarra B 燃氣電廠也成功投產，成為澳洲首座能直接抵銷排放的調峰電廠。這些策略性舉措將增強 EnergyAustralia 抵禦澳洲能源市場波動的能力，並支持其在 2030 年前將可再生能源組合擴展至 3,000 兆瓦的目標。

我們在印度的合營企業 **Apraava Energy** 專注於拓展零碳能源投資組合，同時確保現有資產的強勁營運表現，以滿足印度不斷增長的電力需求。目前 **Apraava Energy** 在建的零碳能源項目已超過 2,000 兆瓦。隨著印度能源市場持續減碳，**Apraava Energy** 在年內亦獲授權開發近 250 公里的輸電纜以及安裝 380 萬個智能電錶。於 2024 年底，**Apraava Energy** 更新了根據「2017 年一般財政規則」註冊的許可證，得以繼續參與競投政府的項目。

長久以來，中電能夠屢創佳績，讓我們引以為傲，這一切皆建基於集團嚴守紀律、審時度勢和靈活應變。無論是當前或是未來，我們時刻謹記為持份者創優增值，不斷超越他們的期望。為此，我們在年內進行了集團策略檢討，以確保中電在應對未來挑戰的同時，能夠適當部署實現最大的增長。

該策略旨在推動集團業務，於未來十年實現更大增長，收益結構更可靠、聚焦。我們亦致力建立更健全的執行和檢討程序，以確保我們的策略與時並進，應對不斷變化的營商環境。

該策略已於 11 月獲董事會批准，現正由團隊執行，以實現這共同願景。以集團悠久歷史為基礎，我確信這將推動中電邁向另一個增長和卓越的新階段。

中電慶幸擁有合適的領導班子帶領集團邁步向前。在 4 月，紀安立先生接替戴思力先生出任財務總裁，我們衷心感謝戴思力先生的貢獻。我們亦歡迎龔楊恩慈女士和龔兆朗先生加入董事會，分別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我亦藉此機會感謝於 2024 年卸任董事的穆秀霞女士和利約翰先生，兩人多年來為中電作出寶貴貢獻。穆秀霞女士自 2015 年起出任中電控股董事會成員，而利約翰先生則自 1997 年起出任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他曾任職中電的高級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達十年。

2024 年標誌著中電在香港開啟新的一章，我們遷至位於啟德的新總部，對此我深感自豪。中電服務香港源遠流長，新總部的設計不單融入了香港豐富的傳統文化元素，更結合了創新科技與節能特色，成為香港最環保的建築之一。新總部策略地坐落政府「起動九龍東計劃」的地段，彰顯中電對香港未來的堅定承諾及信心。

展望未來，在這瞬息萬變的年代，全球正面臨嚴峻挑戰，其中能源行業也不例外。縱使在動盪時刻，我們始終如一，致力關注社群的長遠福祉。全球轉型至淨零未來帶來前所未有的創新和增長潛力。中電堅定不移把握這些機遇，確保我們的投資能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在此過程中，我們將繼續以發展可靠、可持續及價格合理的能源方案為優先目標，為我們所服務的亞太地區的社群帶來裨益。

米高嘉道理爵士

首席執行官策略回顧

回顧過去一年，我們所有業務市場的團隊竭誠盡責，並展現出靈活的應變能力。集團上下一心，繼續為客戶提供世界級的電力服務及能源方案，同時找準自身定位，以在不斷繁衍變化的全球能源市場中蓬勃發展。

在 2024 年，中電錄得穩健的業績。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核心業務繼續表現強勁。在澳洲和印度，我們加大力度滿足兩個市場對可持續能源的需求，成績理想。

在全球經濟、環境及地緣政治複雜交錯的背景下，我們繼續聚焦於拓展業務及提供潔淨能源，切合全球趨勢。中電一直以應對氣候變化為宗旨，於 2024 年我們在各業務市場邁向減碳目標均取得實質進展。

我們致力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驅使對集團一直懷着遠大的抱負，至今保持不變。我們清晰的策略、卓越的營運以及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為集團創優增值，讓我們能夠繼續為客戶和社群帶來裨益。

香港

在 2024 年，集團透過進一步發展供電網絡及減碳，以及拓展與主要行業的合作夥伴關係，繼續支持香港不斷增長的能源需求和低碳轉型。隨著我們落實有效至 2028 年 12 月的五年發展計劃，為支持香港的發展與經濟增長而作出的資本投資，香港能源業務的營運盈利增加 0.8% 至 8,895 百萬港元。

由於炎熱天氣帶動電力需求，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的售電量按年上升 2.1% 至 36,125 百萬度。基建發展、訪港旅遊業增長，以及數據中心和電氣化運輸的擴展，亦令用電量增加，但製造業、零售及餐飲等部分行業的用電量則較 2023 年少。

	按客戶類別劃分的 售電量（百萬度）	增幅 / （減幅）%	佔總售電量 百分比
住宅	10,204	2.8%	28%
商業	13,882	1.5%	39%
基建及公共服務	10,466	2.6%	29%
製造業	1,573	（ 1.3% ）	4%

2024 年，中華電力維持 99.999% 的供電可靠度，相當於每年每個客戶平均意外停電時間約 1.2 分鐘，與過去數年相若，屬世界級水平。繼年初發生數宗影響部分客戶的電壓驟降及供電中斷事故後，我們已推行全面的短、中及長期改善措施，務求減少電力事故。我們會

繼續致力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電力供應。

中華電力亦致力提供價格合理的電力服務。由 2025 年 1 月起，平均淨電價按年上升 0.98%。在物料成本及營運開支增加下，我們透過審慎控制成本及採用多元化的燃料組合，將調整幅度減至最低。為減輕對弱勢社群、長者及殘疾人士的影響，我們在 2025 年從「中電社區節能基金」撥款 2 億 4 千萬港元，推出一系列社區支援計劃，包括電費補貼和中電消費券，以及新推出的「中電綠色社區計劃」，鼓勵香港各界攜手節能減碳。

2024 年，我們慶祝了兩項減碳旅程中的重要里程碑，包括我們與合作夥伴中廣核在廣東省共同投資的大亞灣核電站投產三十周年，以及中電與南方電網於 2014 年起合營青電，期間為香港引入先進的燃氣發電機組和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

管理減碳進程一直是我們的重點工作。核能是目前最具效益及可靠的零碳能源選項之一。中華電力繼續與政府探索擴展區域合作的機遇，以增加香港的核能供應。

香港目前經由潔淨能源專線系統的架空電纜從大亞灣核電站輸入電力。系統現正進行大型升級工程，以便在短期內增加輸入零碳能源，支持香港的減碳進程。

其他有助香港減碳的電力基建投資包括龍鼓灘發電廠新建的 600 兆瓦 D2 聯合循環燃氣渦輪發電機組，該機組已於 4 月投入運作。隨著青山發電廠的三台舊燃煤發電機組退役，該機組在減少碳排放的同時，亦是確保可靠電力供應的重要基建。

新建的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完成於 2023 年夏季投入運作後首個營運年度。該標誌性項目採用浮式儲存及再氣化裝置技術來儲存及氣化液化天然氣，並經由海底管道將天然氣輸送至龍鼓灘發電廠。該項目使香港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從國際市場獲取更多元化的天然氣供應，以支持香港的能源轉型及提升燃料供應穩定性。

液化天然氣除了用於發電外，把其用作船用燃料以減少航運業的碳排放亦愈來愈受到世界各地關注。自政府公布《綠色船用燃料加注行動綱領》後，集團轄下專注發展能源基建及方案的附屬公司中電源動集團有限公司（中電源動），宣布計劃與中海油廣東水運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成立合資公司，在香港提供液化天然氣燃料加注服務。合資公司預計於 2025 年上半年開始提供服務。

除了在電力供應層面減碳外，我們與愈來愈多的企業及組織合作，推動改善能源管理，以助力不同行業減少碳足跡。其中一個好例子是與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的合作，我們為領展在香港的物業（包括商場及停車場）提供能源審核服務，並建議一系列有效的節能方案，例如安裝更節能的供冷系統。過去五年，中華電力已協助領展旗下物業節省超

過 31 百萬度電力，相當於減少約 12,000 噸碳排放。領展與中華電力共同榮獲由美國能源工程師協會頒發的亞太區年度「企業能源管理獎」。

年內，中電源動與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希慎）簽訂合作備忘錄，探討提高能源效益的創新方案，包括為希慎旗下位於香港繁忙地區銅鑼灣的商用物業改善供冷系統，開拓電動車充電基建的潛在商機，為銅鑼灣發展成為可持續低碳社區作出貢獻。

在香港，每十輛新登記車輛中便有七輛是電動車，交通運輸電氣化對香港的減碳工作至關重要。中華電力致力提供創新的供電方案及技術支援，以滿足私人及商業用戶日益增長的電動車充電需求。自 2023 年成立以來，「電動出行同盟」促進我們與來自汽車、電動車充電及金融行業的合作夥伴，在更廣泛的電動交通生態系統內合作與交流，加快推動電動商用車輛充電基礎設施及服務的發展。在 9 月的 ReThink HK 2024 活動中，我們展示了最新的電動車充電科技方案，包括為支援快速充電而度身訂造的供電方案，以及自行開發的電動車充電網絡管理平台。該平台有助優化電網規劃，以配合香港電動車充電網絡的持續擴展。

中電源動於 2024 年在香港推出了全新的電動車充電站網絡，為客戶提供超快速和中速充電服務，滿足商用車隊和電動的士等用戶日益增長的充電需求，這有助香港商用電動車的發展。

政府近期公布了《公共巴士和的士綠色轉型路線圖》，為這些車輛電氣化訂立未來發展方向和政策目標。我們將繼續與政府和業界緊密合作，提供電動車充電基建的供電方案。

數據中心是香港轉型為智慧城市的核心，中華電力將繼續為數據中心提供關鍵的電力基礎設施及能源方案，以支持該行業的可持續增長。中華電力與數據中心營運商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於 11 月簽訂了為期六年的可再生能源證書購買協議，協議指定由翠谷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並由威立雅營運。在堆填區的太陽能發電站所產生的環境權益，與新意網的數據中心園區的部分用電量掛鈎。該項目每年可減少約 468 噸碳排放，相當於約 20,000 棵樹的碳吸收量。

長遠而言，政府計劃在先進數碼基建及超算中心的帶動下，將北部都會區打造成主要的創新及科技中心，以及香港未來發展的新動力。中華電力於 11 月簽署發展意向書，承諾全力支持及參與這一大型項目。我們已預留充足的電力容量，滿足區內電力需求，並會按發展步伐推展已規劃的供電工程。

客戶可透過安裝可再生能源系統參與中華電力的「上網電價」計劃，為香港邁向低碳電網出一分力。「上網電價」計劃自 2018 年推出以來，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獲審批的發電容量逾 400 兆瓦，相當於約 99,700 個家庭的一年耗電量。

推動數碼化有助我們滿足客戶對更智能化、更靈活的能源服務快速發展的需求。截至 2024 年底，中電已接駁超過 268 萬個智能電錶，佔總客戶的 93%，並將如期於 2025 年完成智能電錶安裝計劃，讓客戶可以獲取適時的用電資訊以及更加個人化的能源服務和體驗。

我們也利用數碼化的優勢，提升與客戶互動和提供服務的方式。每名客戶現可利用新的流動應用程式，在同一個登入界面，綜合整理所有電力賬戶，包括電動出行賬戶，享受最方便的服務。這流動應用程式讓我們能更深入了解客戶的消費模式，並提供個人化的節能建議，幫助客戶優化用電習慣。此外，新的客戶服務平台亦具用戶自助服務功能，包括線上申請供電、賬單查詢及用電管理，提升整體客戶體驗。

中華電力將繼續運用其電能專業，為客戶提供世界級的電力服務，並深化與業務夥伴的合作關係，以支持香港因能源轉型、經濟增長、新興產業及基建發展而不斷增加的能源需求，推動香港邁向更蓬勃及可持續的未來。

中國內地

在 2024 年，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可再生能源投資增長強勁，而現有的零碳資產亦持續表現良好，支持國家實現減碳目標。中電中國的營運盈利為 1,851 百萬港元，較 2023 年的 2,073 百萬港元下降 10.7%，主要由於陽江核電站電價降低和成本上升，以及大亞灣核電站因進行重大計劃維修而減少發電量。位於廣東省的大亞灣核電站和陽江核電站分別慶祝營運三十周年和十周年的重要里程碑。兩個核電站均進行了全面維修，以確保持續可靠營運。大亞灣核電站的大修工程由 2023 年 9 月開始至 2024 年 6 月結束，歷時 200 天，共有 7,000 多名工人參與，涉及 100 個不同的優化項目，是中國最大規模的商用核電站大修工程。工程如期在預算內完成，並為核電站在第四個十年期繼續為粵港供應安全可靠的零碳能源奠定穩固基礎。

中電深感榮幸能夠成為內地核電站的投資者及購電商，我們全力支持國家發展核能。我有幸於 11 月與中廣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高立剛先生及其他主禮嘉賓一同出席第三屆中國核能高質量發展大會暨深圳國際核能產業創新博覽會。這個標誌性的業界盛事正好讓我們有機會回顧國家電力行業改革發展 30 年所帶來的裨益。2025 年 1 月，中華電力與香港城市大學合辦「核能在邁向碳中和未來的角色」國際研討會，匯聚了國際專家和學者，就應對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交流討論，發揮香港作為內地與國際之間的「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角色。我們將繼續透過公眾教育和國際合作倡導核能對能源轉型的重要。

受惠於水力發電盈利上升，以及新風能和太陽能項目帶來的收益，中電中國的可再生能源項目全年表現穩定。廣東懷集水電站的發電量因水資源增加而上升。另外，雲南大理漾洱和四川江邊兩個水電站亦表現平穩。

風能收益增加，主要受惠於雲南尋甸二期風電場自 2023 年 3 月投入服務後的全年度貢獻，抵銷了吉林省北部乾安風電場上網電量削減增多的情況，及貴州省三都風電場和山東省萊蕪風電場因天氣因素而停運的影響。

江蘇省揚州公道太陽能光伏電站於 2023 年 9 月投產，提高了我們整體的太陽能發電量，但由於甘肅金昌太陽能光伏電站的上網電量削減情況增加，令整體盈利輕微下降。

中電中國持續擴展可再生能源的投資，2024 年共有 590 兆瓦風電及太陽能光伏項目展開施工，包括 100 兆瓦貴州三都二期風場項目、300 兆瓦山東鄆城風場項目、100 兆瓦江蘇淮安南閘太陽能光伏項目及 90 兆瓦江蘇宜興太陽能光伏項目。宜興太陽能光伏項目已於 2025 年 1 月全面併網。淮安南閘太陽能光伏項目和貴州三都二期風場項目計劃在 2025 年上半年投產，而鄆城風場項目預計在 2026 年上半年投入服務。與此同時，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 150 兆瓦博白風場在 2023 年 7 月動工後，也於 2025 年 1 月全面併網。

2025 年 1 月，位於山東的 231 兆瓦冠縣風場啟動建設工程。同年我們將有額外 560 兆瓦的可再生能源項目動工，包括江蘇省的 50 兆瓦宜興二期太陽能光伏項目、廣西的 300 兆瓦合浦太陽能光伏項目和 160 兆瓦貴港風電項目，以及雲南的 50 兆瓦尋甸三期風電項目。上述項目完成後，中電中國的可再生能源項目總容量將增加約 1,530 兆瓦。

中電中國新建或正在開發的所有可再生能源項目均為毋須依賴政府補貼營運的「平價上網」項目。至於舊有的補貼項目，截至 2024 年底，中電中國附屬公司未獲發放的國家補貼金額由上一年同期的 2,426 百萬港元上升至 2,716 百萬港元。

隨著國家可再生能源的發電量和用電量不斷增加，電池儲能系統在提高供電可靠度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中電中國於 12 月開始在山東冠縣興建首個獨立電池儲能系統。該 100 兆瓦/20 萬度電的項目預計於 2025 年竣工。展望未來，我們將主力在現有資產所在地興建電池儲能項目。

中電中國的可再生能源組合不斷擴展，讓我們得以為企業客戶提供更多能源方案。於 7 月，中電中國與一家跨國軟件公司簽訂為期十年的綠色電力證書協議。這是中電中國迄今規模最大、期限最長的綠色電力證書交易。於 10 月，中電與巴斯夫及遠景能源達成一項為期十年的可再生能源電力採購協議，由江蘇三個太陽能項目（包括新建的揚州公道太陽能光伏電站）為巴斯夫在省內三個生產基地提供可再生能源電力。該協議採用創新嵌套式長期購電協議模式，由遠景能源擔任是次交易結算的電力零售方，管控相關風險，確保可再生能源電力的穩定供應。

交通運輸電氣化是推動減碳的另一關鍵。於 11 月，我參加了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李家超先生率領的大灣區內地城市考察團，期間中電源動與特來電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特來電) 簽署協議，擴大雙方在大灣區電動車充電及創新能源服務的合作。集團與特來電於 2022 年成立合資公司華燈特來電新能源科技(廣東)有限公司，為大灣區的內地城市提供電動車充電服務。新協議標誌著集團與特來電的合作邁進一大步。在新安排下，中電源動將在香港市場引入特來電的領先電動車充電技術。此外，雙方亦會在車網互聯、虛擬電廠、微電網和其他新興能源技術展開合作，共同開拓市場機遇，推動區域新能源服務發展。

展望未來，儘管我們預期經濟增長放緩，短期內會減弱電力需求增長，但我們仍會致力擴大在中國內地的低碳發電容量。中電擁有強大而成熟的潔淨能源投資組合，以及豐富的風能及太陽能光伏項目儲備，有助在中期內達成可再生能源組合翻倍的目標，更好地支持中央政府的雙碳目標。

澳洲

2024 年，中電的全資附屬公司 EnergyAustralia 憑藉發電資產的強勁表現，抵銷了零售業務持續面對的壓力，財務表現顯著改善。EnergyAustralia 錄得營運盈利 591 百萬港元，而 2023 年的營運虧損為 182 百萬港元。年內，EnergyAustralia 成功投資於靈活產能項目，以支持澳洲的潔淨能源轉型，同時讓客戶享用可負擔且可靠的電力供應。

EnergyAustralia 在維多利亞州的 350 兆瓦/140 萬度電 Wooreen 電池儲能系統，以及在南澳州的 50 兆瓦/20 萬度電 Hallett 電池儲能系統，在 9 月份獲得聯邦政府新產能投資計劃的支持，是年內的重要發展。這兩個系統預計於 2027 年前可為兩個州份超過 48 萬個家庭供電。

EnergyAustralia 於 11 月亦獲新南威爾斯州政府批准在 Mount Piper 電廠旁開發 500 兆瓦電池儲能系統。與此同時，EnergyAustralia 擬在附近興建的 Lake Lyell 抽水蓄能項目亦獲州政府列為州份關鍵重要基建項目，顯示該項目在經濟、社會及環境方面均非常重要。該項目的初步設計已於第二季度提交，其擬定發電容量增加 50 兆瓦至 385 兆瓦，持續發電時間可達 8 小時。

EnergyAustralia 計劃於 2030 年前，其投資組合中已承諾的可再生能源將達 3,000 兆瓦，主要透過購電協議來購買可再生能源項目的發電量。在 9 月，EnergyAustralia 簽訂其最大規模的購電協議，採購維多利亞州 Golden Plains 風場二期的 230 兆瓦可再生能源。以項目兩期合併計算，是南半球最大的風電項目。該項目於 2024 年 6 月動工，預計於 2027 年中竣工。

EnergyAustralia 於 7 月宣布與 Akaysha Energy 訂立一個創新的購電協議，向其位於新南威爾斯州的 Orana 電池儲能系統購買 200 兆瓦/80 萬度電。協議讓 EnergyAustralia 可以利用

Orana 電池的儲能特性作為虛擬商業產品，以增強其靈活產能組合。該儲能系統將於 2026 年投入服務。

可快速啟動的 320 兆瓦 Tallawarra B 燃氣發電廠已於 2024 年 6 月投產，而 Tallawarra A 電廠在 2025 年 2 月完成升級後，預計於年中澳洲冬季全面投產，屆時發電廠的冬季產能將能增加近 40 兆瓦。

隨著 1,480 兆瓦的雅洛恩電廠將在 2028 年中前逐步退役，EnergyAustralia 在新儲能和可再生能源項目上的投資將對澳洲，尤其是維多利亞州至關重要。為了確保雅洛恩電廠在退役前維持可靠高效的營運，該電廠於 2025 年 1 月完成為期 17 個月的維修計劃。電廠在 2024 年表現穩定，可用率由一年前的 72% 上升至 74%，而發電量則保持平穩。

位於新南威爾斯州的 Mount Piper 電廠與煤炭供應商簽署協議，可以從多個煤礦場獲取更穩定的供應，電廠表現因而提升。與 2023 年的 5,360 百萬度相比，電廠發電量增加 31% 至 7,010 百萬度。於 2024 年上半年，電廠在州政府將煤價上限設定在每噸 125 澳元的環境下營運。這項政府介入措施是在 2022 年批發能源價格經歷大幅波動後實施，旨在為客戶降低批發能源價格。該項措施已於 2024 年 6 月結束。

經濟疲弱加上生活成本壓力對消費者及競爭激烈的零售能源市場均造成影響，導致折扣增加和利潤下降。EnergyAustralia 的客戶數目減少約 58,600 個（或約 2.4%），然而客戶流失率則繼續低於市場平均水平。

由澳洲競爭與消費者委員會提出，就 2022 年 6 月至 9 月期間 EnergyAustralia 與客戶在價格溝通方面不合規的聯邦法庭審訊，於 2024 年 9 月完結，EnergyAustralia 被判罰款 1,400 萬澳元，並須遵守合規法令。EnergyAustralia 亦已主動聯繫每位受影響的客戶，修正有關溝通。

儘管 EnergyAustralia 在 2024 年的表現大幅改善，在競爭和負擔能力的壓力持續下，我們預期零售市場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在這個背景下，EnergyAustralia 將與社區、聯邦及州政府緊密合作加快能源轉型投資，同時為客戶提供可負擔且可靠的服務。

印度

印度的經濟發展蓬勃，為減碳進程帶來了龐大機遇。集團的合營企業 Apraava Energy 在 2024 年繼續快速發展低碳能源業務。受惠於強勁的電力需求及 Apraava Energy 多元化能源資產的穩健表現，營運盈利由 2023 年的 301 百萬港元增加 9.3% 至 329 百萬港元。

可再生能源資產貢獻較低，主要是因為現有風電項目的發電量因風資源減少及 8 月份古加拉特邦西部受強烈氣旋影響而下降。251 兆瓦 Sidhpur 風場自 2023 年起分階段投入營運，在 2025 年 1 月中旬全面投產。

太陽能資產的營運保持穩定，收入按年增加。

Apraava Energy 位於印度中部及東北部的兩個輸電項目繼續表現良好，而業務組合內唯一的燃煤發電廠 — 位於哈里亞納邦的哈格爾電廠，繼續是印度其中一所營運表現最佳的燃煤發電廠。

Apraava Energy 持續專注擴展業務組合並減低資產的碳排放，截至 12 月底有超過相等於 2,000 兆瓦正在推展的零碳能源項目，包括風能、太陽能、輸電和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項目。

拉賈斯坦邦每年平均日照時間超過 320 天，是印度可再生能源發展的主要中心之一。Apraava Energy 早前在拍賣中投得太陽能項目開發權，在第四季度於該西北邦份開始興建兩個發電容量合共 550 兆瓦的太陽能發電站。當中發電容量較大的 300 兆瓦項目將於 2026 年 6 月投產，而較小的 250 兆瓦項目則預計在 4 月投產。此外，在同一邦份的 50 兆瓦太陽能項目將於 2025 年第一季動工。

在其他地區，Apraava Energy 在卡納塔克邦的一個 300 兆瓦風電項目即將動工，該邦份位於印度西南部，擁有相當大的可再生能源發展潛力。

輸電基礎設施的投資，對於將印度大量新建的太陽能和風能項目連接至各能源需求最大的主要城市至關重要。位於拉賈斯坦邦的 Fatehgarh III 及 Fatehgarh IV 跨邦輸電項目進展良好，兩個項目包括超過 250 公里長的輸電纜，以及一個 2,500 兆伏安變電站，將於 2025 年投產。中央邦的 Karera 跨邦輸電項目亦已於 2024 年底啟動，涉及超過 40 公里長的輸電纜，以及一個 3,000 兆伏安變電站。位於拉賈斯坦邦的另一個輸電項目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動工，將鋪設近 200 公里長的輸電纜，以及建造一個 6,000 兆伏安的變電站。

Apraava Energy 獲得更多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項目合約，將透過安裝智能電錶協助當地配電公司為印度各地的客戶提供節能服務。Apraava Energy 目前已簽訂為六個邦份的住戶安裝超過 680 萬個智能電錶的合約。截至目前，已安裝超過 68 萬個智能電錶。

在未來一年，Apraava Energy 將繼續尋求機會，拓展能源、輸電和智能電錶及通訊系統項目，並於中期內加速達成把低碳能源組合擴大三倍的目標，充分發揮 Apraava Energy 在印度能源轉型中日益重要的角色。

台灣地區及泰國

位於台灣地區的和平電廠在 4 月因台東大地震而暫停營運，幸而並無電廠工人受傷，而電廠於 5 月完成維修後已恢復穩健運作。儘管泰國的 Lopburi 太陽能光伏電站維持穩定營運，但和平電廠停運及地震後所需的復修費用，加上 2024 年可收回的燃料成本比 2023 年低，導致 2024 年台灣地區及泰國的營運盈利下降 15.3% 至 260 百萬港元。

和平電廠將繼續聚焦於維持營運穩定，並繼續探索在廠址附近具潛質的減碳項目，包括大型太陽能和電池儲能項目。

把握新機遇

能源行業正以驚人的速度進行轉型，帶來挑戰和前所未有的機遇。我們正專心一致、堅定不移地迎接這轉變，確保我們在現在和未來都具備成功的條件。減碳是集團業務規劃的核心，是一項重要且迫切的任務，不僅需要創新精神，也需要堅韌能力。

中電努力不懈提升集團的數碼能力，以支持業務增長目標。我們利用最新科技來優化業務流程、加速創新，為客戶提供更智能、優質和低碳的服務。其中一項最重要的舉措是推行新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精簡和提升整個業務營運的主要流程。這個項目將是中電在未來數年保持其公用事業領先地位的重要一步。

我謹此衷心感謝所有中電員工和合作夥伴，他們以高效創新的方式服務我們廣大的客戶，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憑藉中電員工的共同努力、多元視野和堅定承諾，集團將得以克服障礙，把握新機遇。

正如主席在其報告中提到，我們完成了策略檢討，以確保中電能推行切合市場減碳步伐的措施，為業務取得增長。我們將專注於數個關鍵領域，並為每個領域設定了清晰目標和相關舉措，凸顯出策略檢討過程的完整性。

首先，《氣候願景 2050》訂明了集團在本世紀中葉實現淨零溫室氣體排放的藍圖。我們將透過擴大投資低碳能源項目，以及逐步淘汰業務組合中剩餘的燃煤發電資產，繼續實現這目標。

第二，我們將確保香港及中國內地核心市場的業務營運優勢，繼續尋求零碳業務的增長機會，發揮各業務單位的協同效應，以及提高營運效率。我們將探索中國內地可再生能源組合的各種商業和財務模式，包括設立潔淨能源基金，以有效利用市場資本，並會充分發揮集團現有能力的價值。

第三，我們將尋求在非核心市場建立能帶來可靠收益的新業務，例如在高增長的亞洲國家及地區發展可再生能源業務，以追求業務進一步增長。此外，我們將致力優化澳洲業務的價值及繼續印度業務增長的勢頭，推進業務發展。

第四，我們必須積極發掘長遠發展機會並做好準備。我們將主動探索並抓緊核心市場的減碳和由創新科技帶來的新機遇。

最後，集團將通過培養企業領導力、創新及數碼轉型，進一步提升組織能力，以保持中電的競爭優勢。

策略檢討牽涉層面廣泛，在過去一年吸納了眾多中電領導層的意見，我對檢討結果感到興奮，並期待與強大的團隊一起落實策略，實現這個共同願景。

電力行業正不斷改變發電、輸電及用電的模式，未來一年將繼續是瞬息萬變。中電正在抓緊這關鍵時刻，力求在所有市場取得長遠成功。我對集團當前的業務優勢比從前更具信心，因為全球減碳勢在必行，這不僅是一項挑戰，更是一次展現領導力、創新精神和推動重大變革的機會。

蔣東強

財務表現

受惠於整體業務組合表現穩健，以及 EnergyAustralia 表現顯著改善，集團營運盈利在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增加 8.1%至 10,949 百萬港元。計入一次性的影響可比性項目後，總盈利大幅增長至 11,742 百萬港元。2024 年總股息增加至每股 3.15 港元。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增加 / (減少) %
香港能源業務 ¹	8,694	8,536	1.9
與香港能源業務有關 ²	201	287	
中國內地 ¹	1,851	2,073	(10.7)
澳洲	591	(182)	
印度	329	301	9.3
台灣地區及泰國	260	307	(15.3)
香港其他盈利	(58)	(112)	
未分配財務收入淨額	45	43	
未分配集團支銷	(964)	(1,126)	
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前營運盈利	10,949	10,127	8.1
公平價值變動	699	2,125	
營運盈利	11,648	12,252	(4.9)
影響可比性項目 ³	94	(5,597)	
總盈利	11,742	6,655	76.4

附註：

- 1 包括中電源動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業務
- 2 「與香港能源業務有關」包括支持管制計劃業務的港蓄發及香港支線
- 3 包括為收回對過往年度在印度營運煙氣脫硫機組所產生的額外成本的補償確認一次性收入 105 百萬港元，及其他在香港的影響可比性項目

個別業務分部的財務表現分析如下：

香港

盈利增加主要反映准許利潤因進行資本投資導致較高的管制計劃固定資產平均淨值而增加及電力銷售上升，部分被 2023 年一次性確認的五年節約能源及可再生能源接駁獎勵所抵銷

中國內地	核電業務盈利下跌，是由於陽江核電站的市場主導電價下跌及其營運和維修費用增加，以及大亞灣核電站於 2024 年上半年停運大修所導致；可再生能源盈利略低於 2023 年，是由於金昌太陽能光伏項目和乾安風電項目因上網電量削減的情況增加而導致發電量下降，部分被懷集項目的水資源增加帶動發電量上升所抵銷；燃煤項目錄得盈利（2023 年為虧損），主要由於國華項目的營運和維修費用減少以及燃料價格漸趨穩定；提前終止一份合營企業協議時所產生的 68 百萬港元折算收益變現；支持可再生能源項目增長以致支銷增加
澳洲	能源業務貢獻增加，是由於較高的實現價格，以及 Mount Piper 電廠因獲得較穩定的煤炭供應帶動發電量增加，但部分被燃料成本上升所抵銷；客戶業務表現遜色，主要是由於為減輕零售客戶生活開支壓力而給予的更多折扣、激烈的市場競爭，以及工商客戶用電量減少
印度	Apraava Energy 業績上升，主要受惠於哈格爾電廠電價上升及輸電項目的電價修訂；可再生能源項目的盈利下跌，是由於風資源減少影響發電量
台灣地區及泰國	中電所佔和平電廠利潤減少，是由於 4 月份因地震導致發電量下跌及所產生的修復成本，以及煤炭成本收回減少所致；Lopburi 太陽能光伏電站表現維持穩定
公平價值變動	公平價值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 2023 年大量價外能源合約陸續到期帶來較高的公平價值收益及 2024 年較高的遠期電價對合約的淨出售持倉造成不利影響

人力資源

2024 年底，中電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洲業務共有 8,415 名全職及兼職僱員，而 2023 年則為 8,041 名。當中包括中電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兩個核心市場的 6,160 名僱員，而 2023 年底則有 5,865 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電的僱員薪酬支出總額為 7,081 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退休福利開支 696 百萬港元，而 2023 年的薪酬總額為 6,624 百萬港元，包括退休福利開支 655 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以及經董事會批核，並由集團的外聘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經審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收入	3	90,964	87,169
支銷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31,871)	(30,825)
員工支銷		(5,150)	(4,749)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29,764)	(27,817)
折舊及攤銷		(9,276)	(8,594)
		<u>(76,061)</u>	<u>(71,985)</u>
其他支出	5(c)	-	(5,868)
營運溢利	5	14,903	9,316
財務開支		(2,254)	(2,139)
財務收入		235	270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845	1,147
聯營		1,810	2,049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u>15,539</u>	<u>10,643</u>
所得稅支銷	6	(2,821)	(2,973)
年度溢利		<u>12,718</u>	<u>7,670</u>
應佔盈利：			
股東		11,742	6,655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36	139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40	876
		<u>12,718</u>	<u>7,670</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8	4.65 港元	2.63 港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年度溢利	<u>12,718</u>	<u>7,670</u>
其他全面收入		
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474)	(222)
於提前終止一份合營企業協議時對折算儲備的重新分類	(68)	-
現金流量對沖	(161)	(2,102)
對沖成本	345	220
其他儲備變現	(2)	-
	<u>(2,360)</u>	<u>(2,104)</u>
不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190	26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4)	(3)
	<u>186</u>	<u>23</u>
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u>(2,174)</u>	<u>(2,081)</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544</u>	<u>5,589</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股東	9,530	4,635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36	139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78	815
	<u>10,544</u>	<u>5,589</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	158,532	152,786
使用權資產	10	10,183	7,993
投資物業		817	884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2,445	12,854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12,188	12,518
聯營權益		8,486	9,380
遞延稅項資產		1,625	2,041
衍生金融工具		1,134	1,1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64	2,492
		<u>206,874</u>	<u>202,121</u>
流動資產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3,513	3,327
可再生能源證書		1,055	1,151
待售物業		1,888	2,19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4,114	13,650
衍生金融工具		900	1,077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		370	328
短期存款及限定用途現金		23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6	5,182
		<u>26,839</u>	<u>26,930</u>
流動負債			
客戶按金		(7,207)	(6,880)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12	(19,788)	(20,306)
應繳所得稅		(775)	(1,06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5,849)	(12,572)
衍生金融工具		(1,185)	(1,658)
		<u>(44,804)</u>	<u>(42,479)</u>
流動負債淨額		<u>(17,965)</u>	<u>(15,549)</u>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u>188,909</u>	<u>186,572</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資金來源：			
權益			
股本		23,243	23,243
儲備	14	80,812	79,088
股東資金		104,055	102,331
永久資本證券		-	3,887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6,063	6,164
		<u>110,118</u>	<u>112,38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9,305	44,943
遞延稅項負債		17,348	16,752
衍生金融工具		1,388	1,719
管制計劃儲備賬	13	3,172	2,643
資產停用負債及退役責任		4,696	5,04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82	3,086
		<u>78,791</u>	<u>74,190</u>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u>188,909</u>	<u>186,572</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中國內地和澳洲的發電及供電業務，同時投資於中國內地、印度，以及台灣地區及泰國的電力項目。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中華電力）及青山發電有限公司的財務運作，受與香港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規管。因此，集團在香港的電力業務也被稱為管制計劃業務。

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布所載，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以及相關附註，與集團該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布發表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此 2024 年度初步業績公布所載有關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規定所須披露之有關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集團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關注之任何事宜作出提述，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407(2)或 407(3)條須作出之陳述。

2.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多項準則修訂和詮釋於 2024 年生效，其中適用於集團的修訂和詮釋包括：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 5 號（修改）「財務報表的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售後租回交易之租賃負債」。

2.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續)

集團於 2024 年首次應用上述修訂。採納這些修訂並不會對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由於採納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集團變更了對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分類的會計政策。新會計政策的採納並沒有改變對集團借貸的分類。集團亦沒有就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而作出追溯調整。

除上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外，集團並無因採納其他修訂而變更其重要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3. 收入

集團收入主要為電力及天然氣銷售，分析如下：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電力銷售	50,649	50,288
管制計劃調撥 (自) / 往收入 (附註)	(505)	48
管制計劃電力銷售	50,144	50,336
香港以外電力銷售	32,718	28,828
澳洲天然氣銷售	5,749	5,862
香港物業銷售	374	645
其他	1,453	1,197
	90,438	86,868
其他收入	526	301
	90,964	87,169

附註：根據管制計劃協議，倘於某一期間電費收入毛額低於或超過管制計劃下之經營費用、准許利潤及稅項的總和，不足數額須從電費穩定基金中扣除，而超出之數額則須撥入電費穩定基金。於任何期間，扣除或撥入電費穩定基金的金額確認為收入調整，並以於損益賬確認的管制計劃利潤及開支的金額為限。

4. 分部資料

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於五個主要地區營運業務 — 香港、中國內地、澳洲、印度，以及台灣地區及泰國。

4. 分部資料 (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澳洲 百萬港元	印度 百萬港元	台灣地區 及泰國 百萬港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713	1,750	36,972	-	3	-	90,438
其他收入	335	51	125	-	-	15	526
收入	52,048	1,801	37,097	-	3	15	90,964
EBITDAF*	18,892	1,434	3,774	(3)	(9)	(913)	23,175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28)	152	-	451	270	-	845
聯營	-	1,810	-	-	-	-	1,810
綜合 EBITDAF	18,864	3,396	3,774	448	261	(913)	25,830
折舊及攤銷	(5,727)	(840)	(2,658)	-	-	(51)	(9,276)
公平價值變動	(45)	-	1,049	-	-	-	1,004
財務開支	(1,579)	(180)	(471)	-	-	(24)	(2,254)
財務收入	119	14	29	4	-	69	235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 (虧損)	11,632	2,390	1,723	452	261	(919)	15,539
所得稅支銷	(2,076)	(328)	(398)	(18)	(1)	-	(2,821)
年度溢利 / (虧損)	9,556	2,062	1,325	434	260	(919)	12,718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36)	-	-	-	-	-	(136)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30)	(10)	-	-	-	-	(840)
股東應佔盈利 / (虧損)	8,590	2,052	1,325	434	260	(919)	11,742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11	-	-	(105)	-	-	(94)
營運盈利	8,601	2,052	1,325	329	260	(919)	11,648
資本性添置	11,378	2,355	2,095	-	-	143	15,971
減值撥備							
應收款項及其他	33	-	471	-	-	-	504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8,327	-	23,544	-	-	-	31,87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							
投資物業	146,154	10,547	12,693	-	-	138	169,53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6,359	2,852	3,128	-	-	106	12,445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2,076	4,738	-	3,494	1,880	-	12,188
聯營權益	-	8,486	-	-	-	-	8,486
遞延稅項資產	2	45	1,578	-	-	-	1,625
其他資產	9,595	5,312	11,228	41	29	3,232	29,437
總資產	164,186	31,980	28,627	3,535	1,909	3,476	233,7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6,024	5,572	3,558	-	-	-	65,154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16,987	1,121	14	-	1	-	18,123
其他負債	27,220	1,686	10,946	1	2	463	40,318
總負債	100,231	8,379	14,518	1	3	463	123,595

* EBITDAF 為未計入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以及公平價值變動前盈利。公平價值變動包括非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中因不符合對沖會計資格的交易、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及終止現金流量對沖而產生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

4. 分部資料 (續)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澳洲 百萬港元	印度 百萬港元	台灣地區 及泰國 百萬港元	未分配 項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980	1,782	33,102	-	3	1	86,868
其他收入	139	64	88	-	-	10	301
收入	<u>52,119</u>	<u>1,846</u>	<u>33,190</u>	<u>-</u>	<u>3</u>	<u>11</u>	<u>87,169</u>
EBITDAF*	18,159	1,369	(3,561)	(14)	(6)	(1,077)	14,870
所佔扣除所得稅後業績							
合營企業	(21)	234	-	619	315	-	1,147
聯營	-	2,049	-	-	-	-	2,049
綜合 EBITDAF	<u>18,138</u>	<u>3,652</u>	<u>(3,561)</u>	<u>605</u>	<u>309</u>	<u>(1,077)</u>	<u>18,066</u>
折舊及攤銷	(5,439)	(825)	(2,281)	-	-	(49)	(8,594)
公平價值變動	(14)	-	3,054	-	-	-	3,040
財務開支	(1,428)	(209)	(477)	-	-	(25)	(2,139)
財務收入	159	14	23	6	-	68	270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 (虧損)	<u>11,416</u>	<u>2,632</u>	<u>(3,242)</u>	<u>611</u>	<u>309</u>	<u>(1,083)</u>	<u>10,643</u>
所得稅支銷	(1,911)	(379)	(670)	(11)	(2)	-	(2,973)
年度溢利 / (虧損)	<u>9,505</u>	<u>2,253</u>	<u>(3,912)</u>	<u>600</u>	<u>307</u>	<u>(1,083)</u>	<u>7,670</u>
應佔盈利							
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139)	-	-	-	-	-	(139)
其他非控制性權益	(868)	(8)	-	-	-	-	(876)
股東應佔盈利 / (虧損)	<u>8,498</u>	<u>2,245</u>	<u>(3,912)</u>	<u>600</u>	<u>307</u>	<u>(1,083)</u>	<u>6,655</u>
不包括：影響可比性項目	(87)	115	5,868	(299)	-	-	5,597
營運盈利	<u>8,411</u>	<u>2,360</u>	<u>1,956</u>	<u>301</u>	<u>307</u>	<u>(1,083)</u>	<u>12,252</u>
資本性添置	11,491	759	3,062	-	-	90	15,402
減值撥備							
固定資產	-	85	-	-	-	-	85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2	-	5,868	-	-	-	5,880
應收款項及其他	18	-	237	-	-	-	255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8,099	-	22,726	-	-	-	30,825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和							
投資物業	137,930	9,107	14,523	-	-	103	161,663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5,935	3,124	3,688	-	-	107	12,854
合營企業權益及借款	2,097	5,021	-	3,510	1,890	-	12,518
聯營權益	-	9,380	-	-	-	-	9,380
遞延稅項資產	2	49	1,990	-	-	-	2,041
其他資產	10,213	4,848	13,200	29	59	2,246	30,595
總資產	<u>156,177</u>	<u>31,529</u>	<u>33,401</u>	<u>3,539</u>	<u>1,949</u>	<u>2,456</u>	<u>229,051</u>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47,835	5,025	4,655	-	-	-	57,515
其他負債	16,592	1,165	26	1	31	-	17,815
其他負債	27,531	1,051	12,188	2	2	565	41,339
總負債	<u>91,958</u>	<u>7,241</u>	<u>16,869</u>	<u>3</u>	<u>33</u>	<u>565</u>	<u>116,669</u>

5.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 / (計入) 下列項目：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扣除		
退休福利開支 (a)	519	484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47	42
其他核數師	-	-
獲許可與審計相關及非審計服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b)	8	8
其他核數師	-	-
可變租賃支銷	29	43
出售物業成本	306	510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582	393
減值		
澳洲能源零售業務商譽 (c)	-	5,868
固定資產 (d)	-	85
其他無形資產	-	12
存貨 — 物料及燃料	47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57	246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67	25
匯兌虧損 / (收益) 淨額	<u>21</u>	<u>(51)</u>
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6)	(26)
權益投資股息	(15)	(15)
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的投資的公平價值 (收益) / 虧損	(2)	164
非債務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		
從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及對沖成本儲備中重新分類至		
購買及分銷電力和天然氣	(1,758)	(392)
燃料及其他營運支銷	(102)	(1,316)
現金流量對沖無效部分	(21)	(11)
不符合對沖會計	<u>(983)</u>	<u>(1,760)</u>

5. 營運溢利 (續)

附註：

- (a) 年內退休福利開支合共 696 百萬港元 (2023 年為 655 百萬港元)，其中 173 百萬港元 (2023 年為 167 百萬港元) 已被資本化。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獲許可與審計相關及非審計服務，包括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限度鑒證、規管審查和匯報的有限度鑒證、中電公積金的審計、核數師認證及其他諮詢服務。
- (c) 2023 年，EnergyAustralia Holdings Limited 的能源零售業務受到能源零售市場的不利趨勢影響，集團對能源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值進行了評估，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由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能源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不足以支持其賬面值，集團就能源零售業務的商譽確認減值 5,868 百萬港元 (1,103 百萬澳元)，並於損益賬中確認為其他支出。
- (d) 由於大理漾洱水電站使用時數減少及電價持續處於低位，在 2023 年對固定資產確認減值撥備 85 百萬港元。

6. 所得稅支銷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是指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1,963	1,709
遞延稅項支銷	858	1,264
	2,821	2,973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 16.5% (2023 年為 16.5%) 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乃根據所屬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2024		2023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已付第一至三期中期股息	1.89	4,775	1.89	4,775
已宣派第四期中期股息	1.26	3,183	1.21	3,057
	3.15	7,958	3.10	7,832

董事會於 2025 年 2 月 24 日的會議中，宣布派發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 1.26 港元 (2023 年為每股 1.21 港元)。第四期中期股息在財務報表中並不列作應付股息。

8.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的計算如下：

	2024	2023
股東應佔盈利 (百萬港元)	<u>11,742</u>	<u>6,655</u>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u>2,526,451</u>	<u>2,526,451</u>
每股盈利 (港元)	<u>4.65</u>	<u>2.63</u>

截至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年度，公司並無任何攤薄性的權益工具，故每股基本及全面攤薄盈利相同。

9. 固定資產

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永久業權 土地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廠房、 機器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賬面淨值	298	22,824	129,664	152,78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	-	1,087	-	1,087
添置	3	2,409	12,752	15,164
調撥及出售	-	(72)	(698)	(770)
折舊	-	(936)	(7,217)	(8,153)
匯兌差額	(29)	(111)	(1,442)	(1,582)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u>272</u>	<u>25,201</u>	<u>133,059</u>	<u>158,532</u>
成本	343	42,318	249,903	292,564
累計折舊及減值	(71)	(17,117)	(116,844)	(134,032)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u>272</u>	<u>25,201</u>	<u>133,059</u>	<u>158,532</u>

附註：2024 年 3 月，集團完成收購訊安有限公司全部權益，該公司持有一項位於香港啟德的物業。該物業成為了中電的新總部。收購總代價 (扣除 6 百萬港元代價調整後) 為 3,699 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集團要求的附加設計所需的額外成本。該物業包括樓宇及租賃土地，分別為 1,087 百萬港元及 2,618 百萬港元 (附註 10)。

由於絕大部分總收購資產的公平價值主要集中在訊安有限公司持有的物業上，故該交易以資產收購的方式入賬。

10. 使用權資產

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租賃土地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廠房、 機器 及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賬面淨值	6,608	471	914	7,99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 9)	2,618	-	-	2,618
添置 / 成本調整	151	30	(37)	144
租賃期修改	-	(8)	-	(8)
折舊	(234)	(104)	(86)	(424)
匯兌差額	(25)	(36)	(79)	(14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賬面淨值	9,118	353	712	10,183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11,367	11,85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4	1,700
借款予一家合營企業	61	60
應收股息		
合營企業	29	31
聯營	777	-
往來賬		
合營企業	4	6
聯營	2	1
	14,114	13,650

集團已為各零售業務的客戶制訂信貸政策。在香港，賬單在發出後兩星期到期繳付。為了減低信用風險，集團設有政策要求客戶以現金按金或客戶的銀行擔保作抵押，其金額會不時根據客戶的使用情況而釐定，及在正常情況下，金額將不會超過 60 天的最高預期電費金額。在澳洲，集團普遍准許客戶在賬單發出後不多於 45 天內繳付電費，而大型工商業客戶最長可達 60 天。售電予中國內地購電商（主要為國有企業）所產生的應收賬款須於賬單發出後 30 至 90 天內繳付。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 12 月 31 日，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30 天或以下*	9,618	10,159
31 – 90 天	754	735
90 天以上	995	958
	11,367	11,852

* 包括未開賬單收入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6,848	6,5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037	10,578
租賃負債	148	200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墊款	311	589
往來賬		
合營企業	6	3
聯營	454	120
遞延收入	1,984	2,290
	19,788	20,306

於 12 月 31 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30 天或以下	6,409	6,308
31 – 90 天	355	191
90 天以上	84	27
	6,848	6,526

13. 管制計劃儲備賬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中華電力的電費穩定基金以及減費儲備金，統稱為管制計劃儲備賬。於年終各結餘如下：

	2024 百萬港元	2023 百萬港元
電費穩定基金	3,048	2,529
減費儲備金	124	114
	3,172	2,643

14. 儲備

年內股東應佔的儲備變動如下：

	現金流量		對沖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折算儲備 百萬港元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成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7,341)	236	38	1,939	84,216	79,088
股東應佔盈利	-	-	-	-	11,742	11,742
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附屬公司	(1,773)	(78)	-	-	78	(1,773)
合營企業	(430)	-	-	-	-	(430)
聯營	(271)	-	-	-	-	(271)
提前終止一份合營企業協議	(68)	-	-	-	-	(68)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1,250	-	-	-	1,250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1,495)	-	-	-	(1,495)
上述項目之稅項	-	85	-	-	-	85
對沖成本						
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	-	396	-	-	396
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	(29)	-	-	(29)
上述項目之稅項	-	-	(61)	-	-	(61)
其他儲備變現	-	-	-	(2)	-	(2)
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	-	-	-	190	-	190
出售投資時收益的重新分類	-	-	-	(81)	81	-
界定福利計劃的重新計量虧損	-	-	-	-	(4)	(4)
物業出售時重估收益變現	-	-	-	(208)	208	-
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542)	(238)	306	(101)	12,105	9,530
轉入固定資產	-	21	(1)	-	-	20
儲備分配	-	-	-	253	(253)	-
已付股息						
2023 年第四期中期	-	-	-	-	(3,057)	(3,057)
2024 年第一至三期中期	-	-	-	-	(4,775)	(4,775)
永久資本證券重新分類至其他借貸	-	-	-	-	6	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9,883)	19	343	2,091	88,242 ^(附註)	80,812

附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宣派的第四期中期股息為 3,183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3,057 百萬港元）。扣除第四期中期股息後，集團保留溢利結餘為 85,059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81,159 百萬港元）。

15. 承擔

- (A)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固定資產、租賃土地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金額為 11,467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10,158 百萬港元）。
- (B) 集團已就位於昆士蘭州的 250 兆瓦 Kidston 抽水蓄能設施簽訂一項長期能源儲存服務協議，將成為該設施的市場營運商。該設施目前正在興建中，能源儲存服務協議附有多項先決條件，必須在租賃生效日前符合，預計將於 2026 年發生。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此協議下的預期末貼現合約租賃款項約為 18 億港元（2023 年為 20 億港元）。
- (C)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須就合營企業及私募基金合夥企業分別注入股本 134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187 百萬港元）及 138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77 百萬港元）。
- (D)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所佔合營企業和聯營的資本及其他承擔分別為 6,056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5,508 百萬港元）及 279 百萬港元（2023 年為 487 百萬港元）。

庫務作業情況的補充參考資料

中電得益於多元化、可持續、具成本效益的資金來源，財務基礎維持穩健，在 2024 年繼續推動減碳投資。儘管期內經濟形勢不明朗且利率波動，集團各業務適時有序地完成融資活動，確保營運資金充裕。中電憑藉充足的儲備及優越的投資級別信用評級，得以保持高度的財務靈活性，以把握能源轉型帶來的新增長機遇及應對難以預料的意外事件。

為確保財務狀況持續健全，集團繼續秉持審慎的理財方針，嚴格檢視流動資金、風險狀況及市場環境，並積極主動識別及緩解風險。

集團的財務狀況良好，流動資金水平維持穩健，截至 12 月 31 日，集團備有 310 億港元的未提取銀行貸款額度及 50 億港元的銀行結餘；中電控股於 2024 年底則持有 125 億港元的流動資金。預期集團在 2025 年全年的流動資金將維持在高水平，並會獲得來自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的派息收入及資金流入。

集團保持良好的投資級別信用評級，標準普爾及穆迪分別於 5 月及 8 月確認了中電控股、中華電力及青電現有的信用評級不變，前景穩定。穆迪於 11 月確認了 EnergyAustralia 的信用評級為 Baa2，前景穩定。

標準普爾亦給予中電控股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信用評分為 E-3、S-2、G-1，穆迪評分則為 E-3、S-3、G-2。兩所評級機構均表揚中電為切實應對氣候變化及低碳轉型所作出的承諾，以及其優良的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

中華電力取得了 76 億港元的貸款額度，為業務的需要再融資。其中包括 37 億港元與減排表現掛鈎的兩年期銀行貸款額度、625 百萬港元的三年期私人配售債券，以及在澳洲市場首次發行的 500 百萬澳元（26 億港元）三年期公債。這次澳元債券的發行，是香港商業機構首次發行袋鼠債券，開創一項融資的新里程。是次債券分兩批次發行，包括 350 百萬澳元（18 億港元）三年期浮息債券，按三個月銀行票據掉期利率加 0.85%定價，以及 150 百萬澳元（791 百萬港元）三年期定息債券，年利率為 5.1%。透過是次發行袋鼠債券，中華電力將其債務資本市場融資活動拓展至澳洲境內公開市場，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及增強抵禦市場波動的能力。該債券所得款項已掉期為港元浮息貸款。

2025 年 1 月，中華電力發行 500 百萬美元（39 億港元）、5.25 年內不可贖回的永續資本債券，票面息率為 5.45%，每半年到期時支付一次，定價具競爭力。是項交易標誌著中華電力第三次發行美元混合資本工具，也讓公司成為亞洲地區信用評級最高的企業混合資本工具發行人之一。此證券結構使中華電力能夠在債券處理上於發行的首 5.25 年獲取穆迪和標準普爾的 50%的權益認定，並獲得會計上 100%的權益核算處理。此項證券獲約 7 倍超額認購，環球投資者的訂單總量逾 35 億美元。

青電根據《氣候行動融資框架》，以具競爭力的息差取得 48 億港元的一年期及兩年期能源轉型貸款額度作再融資。青電亦發行了 70 百萬美元（548 百萬港元）的三年期定息私人配售債券，為龍鼓灘發電廠新投產的 D2 燃氣發電機組的現有銀行貸款作再融資。上述能源轉型債券所得的款項已掉期為港元浮息貸款。青電另取得 21 億港元與減排表現掛鈎的一年期和兩年期銀行貸款額度。

中華電力及青電均設立了中期票據發行計劃，分別可發行總額最高達 45 億美元及 20 億美元的債券。截至 12 月 31 日，中華電力及青電已分別發行面值合共約 264 億港元及 100 億港元的票據。

EnergyAustralia 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並償還了 385 百萬澳元（19 億港元）的股東貸款本金及利息。另外，EnergyAustralia 為 150 百萬澳元（721 百萬港元）的銀團貸款及 830 百萬澳元（40 億港元）銀行擔保貸款額度進行再融資，並安排了 350 百萬澳元（18 億港元）的三年期營運資金貸款額度。

中電中國於 2 月以有利的市場息率，獲得人民幣 25 億元（27 億港元）的兩年期無追索權循環貸款額度，支持於中國內地發展新的可再生能源項目。有關的貸款額度將分批生效。中電中國亦以具競爭力的息率，為五個可再生能源項目取得合共人民幣 49 億元（52 億港元）的在岸無追索權項目貸款額度。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用貸款額度總計為 923 億港元，其中包括澳洲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 210 億港元。集團從可用貸款額度中提取了 613 億港元（不含永久資本證券），其中包括澳洲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 91 億港元。集團的淨負債對總資金比率為 33.0%（2023 年為 31.6%），定息債務佔總負債的比率為 51%（2023 年為 57%）（不含永久資本證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來自營運的資金（FFO）利息倍數為 11 倍（2023 年為 11 倍）。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用於對沖外匯和利率風險的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面值為 630 億港元，而用於電力、原油和天然氣的未到期能源衍生工具的面值分別為 140,495 百萬度、8 百萬桶及 4,571 兆兆焦耳。這些衍生工具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平價值虧損淨額為 539 百萬港元。

企業管治

本公司備有自行特別制定的企業管治守則，即《中電企業管治守則》（中電守則），其已載於中電網站，並可應要求提供印刷本。中電守則在多方面均超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中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並納入「不遵守就解釋」為基礎的守則條文，以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中電只有一項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 — 上市公司應公布及發表季度業績報告。中電發表季度簡報，當中載列重要財務及業務資料，例如售電量、股息及主要的業務進展，而不發表季度業績報告。我們經詳細考慮後採取這個做法，是基於我們認為，季度業績報告對股東來說無重大意義，並且容易令人以短線角度看待公司的業務表現及營運，這與集團業務和投資周期的長遠性質並不配合。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除上述闡釋的例外情況，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應用所有原則。

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和實務，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議。

為協助審核委員會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集團內部審計部及獨立核數師對集團監控環境進行測試及編製報告。於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並沒有發現任何對財務報表的完整性有重大影響的內部監控問題。

審核委員會經分析，認為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均為有效及足夠。

審核委員會收取及審議由集團內部審計高級總監提交的兩類報告，分別為：a) 審計報告對審計單位遵守既定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獨立評核，並評估整體監控的成效，以及b) 特別檢討報告專注於新的業務領域及新出現的風險，並就此提供監控建議。2024年，集團內部審計部共完成17項審計和8份特別檢討報告，其中兩份審計報告顯示審計結果未如理想。所有已識別的監控弱點並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中電證券交易守則》（中電證券守則），主要以上市規則附錄C3的《標準守則》為藍本，守則的規定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我們理解一些員工可能在日常工作中接觸到潛在的內幕消息，因此高層管理人員及若干員工（「特定人士」）須遵守中電證券守則的證券交易限制。根據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高層管理人員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電證券守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股份。

第四期中期股息

董事會今日宣布派發2024年度第四期中期股息每股1.26港元（2023年為每股1.21港元），此股息將於經扣除截至2025年3月10日辦公時間完結時任何購回及註銷的股份後，按於2025年3月10日辦公時間完結時全部已發行股份派發。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2,526,450,570股。每股1.26港元的第四期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3月20日派發予於2025年3月11日已登記於股東名冊內的股東。

公司將於2025年3月11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收取第四期中期股息的股東，務請於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股東周年大會

第27屆股東周年大會（年會）謹定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上午11時舉行。年會通告將約於2025年3月26日刊載於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及寄予股東。

公司將於2025年5月6日至2025年5月9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識別股東代表投票身分。如欲出席年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務請於2025年5月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公司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凌顯猷

香港，2025年2月24日

公司年報（載有董事會報告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和年會通告將分別約於 2025 年 3 月 10 日及 2025 年 3 月 26 日載列於公司網站(www.clpgroup.com)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相關印刷本將約於 2025 年 3 月 26 日寄出，但只限已作出收取本公司通訊安排的股東。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CL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告日期，中電控股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包立賢先生、斐歷嘉道理先生、
阮蘇少湄女士及龔兆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艾廷頓爵士、聶雅倫先生、陳秀梅女士、吳燕安女士、
顧純元先生、陳智思先生、王曉軍女士及
龔楊恩慈女士

執行董事： 蔣東強先生